

证券代码：600648，900912

证券简称：外高桥、外高 B 股

编号：临 2023-002

债券代码：163441，188410，185579

债券简称：20 外高 01，21 外高 01，22 外高 01

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 8 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经审议，会议全票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〉等 10 项制度的议案》

同意：8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为提升公司管理水平、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公司对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上述 10 项制度中的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（2022 版）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（2022 版）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（2022 版）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

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（2022 版）》须全文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独立董事制度〉、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〉等 2 项制度的议案》

同意：8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本议案涉及的 2 项制度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（2022 版）》、《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23 版）》须全文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废止公司〈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〉、〈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、〈董事会办公室工作细则〉等 3 项制度的议案》

同意：8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报备文件：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2 日